

濮阳市城市管理局

濮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 2022 年度污水处理厂 监督考核情况的通报

各县人民政府、全市污水处理运营单位

为加强对城区污水处理厂的运营监管，根据《濮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开展城市污水处理厂“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的通知》要求，市城市管理局随机抽取了 10 名专家，组成了 2 个专家组，对市城区 5 座污水处理厂进行了全面绩效考核，对各县城区 9 座污水处理厂分别进行了现场监督检查，现将监督考核的具体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情况

参与本年度考核的 14 座污水处理厂整体运行稳定，出水达标排放，污泥能得到及时处理处置。经各专家组现场监督和综合考评，14 座污水处理厂优良率为 60%，合格率为 100%。污水处理厂总体运行管理水平较以前年度有了明显提升，主要污染物去除率普遍提高，污泥泥饼基本做到日产日清，设施设备和中控系统运行维护均能得到充分重视。

二、存在问题

（一）部分污水处理厂运行管理不规范。

- 1、设施设备维护或更新不及时，部分核心设施设备缺少备品备件。清丰县第一污水处理厂和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人工快渗无法正常运行且无正当手续；濮阳县污水处理厂一期因水量较小提标改造新增部分设施未运行；南乐县第二污水处理厂部分设备锈蚀严重，且部分设施停运。
- 2、应急预案形同虚设，进水超标报告不及时、采取措施不力，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二期存在夜间进水超标，第二天才报告环保部门和主管部门的情况，延误了溯源的最佳时机；范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事故池长期存在超标废水且无收纳和处理处置记录；
- 3、运行、维护记录不规范、不齐全、数据分析不系统或信息报送不及时等。台前县污水处理厂污泥含水率涉嫌编造数据；南乐县污水处理厂氨氮数据长期高于总氮存在逻辑错误；清丰县第一污水处理厂、第二污水处理厂手工监测数据与在线监测数据严重偏差。

（二）污水处理设施原设计标准低、设备设施运行效率较低

- 1、台前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设计时未考虑收集羽绒企业废水，因紧邻羽绒园区，羽绒废水偷排导致大量污泥因绒毛和油脂漂浮于生化池和二沉池，存在污泥随水流外排风险。
- 2、清丰县污水处理厂和台前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时只

考虑了深度处理，未改变生化系统的曝气方式（表曝），充氧效率较低，导致原生化系统稳定性较差，存在无法稳定满负荷运行的风险。

3、油田基地污水处理厂设施工艺相对落后、部分设备老化，处理能力达不到设计要求。

（三）厂容厂貌或厂区绿化管理养护缺失

各县污水处理设施运营单位均存在不同程度的忽视厂容厂貌和厂区绿化管理问题，特别是绿化管养投入不足、管理不规范问题普遍存在，构筑物墙体破损或脱落影响美观的问题也均未得到重视。

三、有关要求

各污水处理设施运营单位针对上述问题，按照专家组现场反馈意见，对自身存在的问题要及时进行整改，于5月20日前将整改情况报市城市管理局市政管理科，邮箱：pycgszk@126.com。同时要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要加大工艺调整力度，优化工艺运行，降低运行成本，提高运行效率。

（二）要加大设备管理维护保养力度，主要设施和设备损毁要及时更新改造，完善有关记录，提高设备完好率，加强安全及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演练，确保污水处理设施安全稳定运行。

（三）要加大绿化管养投资，严格按照设计要求补植树木、

花草，做好建筑物和构筑物墙面清洁和维护，不断提升厂区环境管理水平。

